

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 書函

地址：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

聯絡人：教育訓練組李思慧
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32

傳真電話：02-29124104

電子信箱：adorenou@tcri.org.tw

220

新北市板橋市三民路二段37號12樓A3

受文者：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營建訓字第10600047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報名簡章1份

主旨：本院訂於107年1月16日（星期二）開辦「工程品管系列-施工安全管理及勞安危機處理實務」講座，歡迎貴單位派員參訓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在國內三級品管制度及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規限制下，面對勞安事故動輒千萬之賠償請求、無期限勒令停工及民刑事訴訟之進行，業主要如何減少及控制損失，勞工又應如何主張權利，實屬重要。「施工安全管理及勞安危機處理實務」係依「勞工安全衛生法」之相關規定，介紹安全衛生的重要性及認識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規，實工作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、訓練。此外，藉著勞工安全衛生計畫與管理，針對緊急事故應變及消防急救常識進行說明，進而提昇工作安全讓災害歸零。
- 二、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課程。
- 三、開課日期與地點：訂於107年1月16日（星期二）假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0號11樓，近捷運新店線七張站）舉辦。
- 四、報名費用：原價3,600元/人，107年1月10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報名優惠價3,200元/人；報名簡章詳如附件，亦歡迎使用線上報名：<http://edu.tcri.org.tw>。

正本：同受文者

副本：教育訓練組

財團臺灣營建研究院
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台灣省土木技師公會

106.12.26

收文號：5838

施工安全管理及勞安危機處理實務

宗旨：在國內三級品管制度及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規限制下，面對勞安事故動輒千萬之賠償請求、無期限勒令停工及民刑事訴訟之進行，業主要如何減少及控制損失，勞工又應如何主張權利，實屬重要。本課程係依「職業安全衛生法」之相關規定，介紹安全衛生的重要性及認識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規，實施工作及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、訓練。此外，藉著勞工安全衛生計畫與管理，針對緊急事故應變及消防急救常識進行說明，進而提昇工作安全讓災害歸零。歡迎踴躍報名。

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上課日期：2018 年 1 月 16 日（星期二）

上課地點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（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 190 號 11 樓，近捷運新店線七張站）

費用：定價 3,600 元/人，1 月 10 日前報名並完成繳費或三人以上團體價 3,200 元/人。

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（<http://edu.tcri.org.tw/>）或傳真報名表（02-29124104）

繳費方式：※電匯或劃撥---請將報名表及收據傳真至本院。戶名：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

銀行電匯帳號：025-120-95251（台灣中小企銀-新店分行）郵局劃撥帳號：05100110

※郵政匯票或即期支票---請將報名表及報名費以掛號郵寄本院

聯絡電話：02-89195032 傳真號碼：02-29124104 教育訓練組 李小姐

注意事項：1.敬請來電確認報名成功

2.本院為公務人員終身學習之訓練機構，本課程正申請為技師與建築師執業執照換發辦法規定之訓練課程（須全程參與，本院才發予參訓證明）

3.本院預計於課前三天發送 e-mail 通知上課報到

4.本課程提供紙本教材，不另提供電子檔案

5.開課三日前申請退費，須扣除行政手續費(課程定價的 10%)；開課前三日起，報名繳納之各項費用，將一律不予退費

6.本院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/調整課程/調整講師/調整上課場地等之權利

課程表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講員
2018 年 1 月 16 日 (二)	09:00~09:20	報到	梁賢文 專家 現職： 1. 中華民國品質學會、勞委會職訓中心講師 2. 國防部、內政部、經濟部等工程施工查核小組查核委員 經歷： 1. 國防部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執行秘書 2. 經濟部節約用水措施推動小組委員 3. 勞委會(現改制為勞動部)跨部會合作夥伴聯合檢查員 4. 國防部、工程營產中心、退輔會、客委會、水利署、台電、台糖訓練課程講師 5. 行政院第六屆「公共工程金質獎-個人貢獻獎」
	09:20~11:20	一、工程勞安衛管理行政措施（一） 1. 營建工程特性 2. 勞安衛法令規定 3. 勞安衛管理系統之建構與運作	
	11:20~11:30	休息時間	
	11:30~12:30	二、工程勞安衛管理行政措施（二） 1. 勞安衛採購與承攬管理 2. 勞安衛稽核與績效管理	
	12:30~13:20	午餐時間	
	13:20~15:20	三、工程管理實務及緊急事故應變措施 1. 工程現場勞安衛管理實務 2. 工程事故緊急應變措施	
	15:20~15:30	休息時間	
	15:30~16:30	四、營造工地安全衛生設施標準	
	16:30~	賦歸	

施工安全管理及勞安危機處理實務

姓 名：_____ 身分證號碼：_____ (參訓證明登記使用)

服務單位：_____ 職 稱：_____ 工作年資：_____ 年

畢業學校：_____ 科 系：_____ 技師資格：☐有 ☐暫無

電 話：_____ 分機：_____ 傳 真：_____ 手機(必填)：_____

發 票：☐不需打統編 ☐統一編號：_____

通訊地址：☐☐☐_____

E-mail：_____ (課前通知用，若無請詳填電話聯絡資料)

餐飲需求 ☐素 ☐葷

登錄積分：☐銓敘公務員 ☐技師資格，登錄科別：_____ (必填)

繳費方式：☐劃撥 ☐電匯 ☐郵政匯票 ☐即期支票 ☐信用卡(刷卡請續填下方表格)

費 用：個人報名：☐3,200 元 (1/10 前) ☐3,600 元 (1/11 起)

團體報名 (三人以上)：3,200 元 × _____ 人 = _____ 元

*「本資料均受到「電腦處理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保護，任何人未經當事人同意，不得隨意揭露、使用。」

同意代繳簽名：_____		行動電話(代繳者請提供)：_____	
(說明：欲代繳受訓者訓練費用或多人報名合併刷卡繳費時，請被刷卡人於此先簽名確認同意代繳，非代繳情形填下方表格即可)			
持卡人身分證字號：_____		發卡銀行：_____ 授權號碼(本院填寫)：_____	
持卡人簽名：_____		卡號：_____ - _____ - _____	
有效期限：_____ 月/20 _____ 年		持卡種類： ☐ VISA ☐ MASTER CARD ☐ JCB	
信用卡背面<簽名欄>最後三碼：_____			

案號：TBI-107011 承辦人：李小姐 出納：_____ 發票號碼：_____

已經完成報名者，如以劃撥、轉帳以及即期支票者，請將繳費證明黏貼下方空白格中，傳真至本院完成報名手續。傳真：02-29124104

--